



2026 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 尊享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2026年4月1日至10月31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以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並於每日曆月累積指定簽賬淨額，您可享：

累積簽賬淨額	額外「獎賞錢」金額
港幣15,000元至港幣39,999元	\$150
港幣40,000元或以上	\$500

於整個推廣期內，您最多可獲合共額外\$3,500「獎賞錢」回贈。

此外，若您於推廣期間之一個曆月內以合資格信用卡累積合資格簽賬淨額港幣40,000元或以上、並於該曆月的平均全面理財總值達到港幣2,000,000元或以上，更可享1個LoungeKey Pass 貴賓室通行証（價值46美元）。於整個推廣期內，您最多可獲4個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

如何獲享優惠

3.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b. 於推廣期內作合資格簽賬前成功進行登記；
 - c.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作相關簽賬並符合此推廣條款的要求；及
 - d. 已下載Reward+及登記滙豐個人網上理財（適用於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登記須於簽賬前進行，於登記前所作之合資格簽賬將不獲計算。您只須於推廣期內登記一次，便可由符合簽賬要求及 / 或全面理財總值要求後獲享優惠。成功登記並不代表我們已

確認有關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獲得額外「獎賞錢」及 / 或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的資格。

5. 若您名下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我們會將該等合資格信用卡的所有合資格簽賬合併計算，以釐定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及 / 或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
6. 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登記、合資格簽賬交易及平均全面理財總值紀錄，以計算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及 / 或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如您符合資格獲享額外「獎賞錢」，我們會於推廣期內每個曆月完結後的兩個曆月內，將額外「獎賞錢」存入至您該曆月合資格簽賬淨額最高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以我們的記錄為準）。例如，若你於2026年4月符合資格獲取額外「獎賞錢」，相關「獎賞錢」將於**2026年6月30日**或之前存入您的賬戶。如您符合資格獲享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我們會於2026年9月30日或之前（就於2026年4月至6月符合資格而言）及 / 或2027年1月31日或之前（就於2026年7月至10月符合資格而言），將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以電子優惠券形式自動誌入您的Reward+賬戶內。您可於Reward+「電子優惠券」>「我的優惠券」內查看相關優惠券。電子優惠券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條款及細則。
7. 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戶口下的基本卡持卡人與附屬卡持卡人可各自以其合資格信用卡獲享優惠（就各自登記）。如持卡人為綜合戶口附屬卡持卡人，則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均可享用已誌入該附屬卡戶口內的額外「獎賞錢」。
8. 此優惠下的額外「獎賞錢」並不包括「獎賞錢」計劃中可獲享的基本「獎賞錢」。
9. 於獲享優惠後，如用作計算優惠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及 / 或您已獲享的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之等值而不作事先通知。
10. 您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或簽賬交易後，我們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額外「獎賞錢」或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
11. 您不可將額外「獎賞錢」或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
12.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交易紀錄及 / 或其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3. 合資格信用卡、「獎賞錢」計劃、Reward+、電子優惠券及所有其他適用的現行推廣活動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4. 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由The Collinson Group提供。商戶亦為有關優惠券定立條款及細則，您在換領有關優惠券時必須同時接受相關條款及細則。所有相關貨品資料及描述均由商戶提供並只供參考。對於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或額外推廣優惠/折扣，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15. 我們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我們的網頁。
16.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及 / 或您已獲享的LoungeKey Pass貴賓室通行証之等值，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7.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除客戶、參與商戶及本行（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9. 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20. 本行及您各方均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其他擁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執行。
2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法律所管轄，並按該等法律詮釋。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22.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若您只持有附屬卡而未持有任何個人基本卡，該附屬卡將不可獲享優惠。
23.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所作的「合資格本地簽賬」或「合資格海外簽賬」，並於核實持卡人資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合資格本地簽賬」是指於香港的本地商戶單一簽賬淨額最少滿港幣 500 元並以港幣結算的交易。「合資格海外簽賬」是

指 (i) 於海外進行並附有簽賬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紀錄的交易。有關海外交易是根據 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就相關國家或地區所設定的代碼釐定，(ii) 惟非以香港貨幣進行的簽賬；及 (iii) 單一簽賬淨額相等於最少滿港幣 500 元的交易。簽賬金額以信用卡月結單上的簽賬貨幣及已折算為港幣之金額為準。

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a. 繳交保費；
- b. 財務及銀行費用：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
- c. 其他交易：
 - i. 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
 - ii. 透過滙豐流動理財應用程式及 / 或滙豐網上理財繳費；
 - iii. 購買及 / 或充值儲值卡的交易 (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 ；
 - iv. 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 (包括增值電子錢包) ；
 - v. 八達通自動增值；
 - vi. 於「獎賞錢」購物網及其他推廣進行的換購交易；
 - vii. 現金貸款、「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的提款金額；
 - viii. 「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於本地商戶進行之「信用卡免息分期付款計劃」、「簽賬分期計劃」及其他分期計劃之每月供款金額；
 - ix. 於非金融機構的交易 (包括購買外匯、匯票及旅行支票) ；
 - x. 於金融機構的交易 (包括購買銀行產品及服務) ；
 - xi. 電匯；
 - xii. 賭博交易；
 - xiii. 繳稅；
 - xiv. 自動轉賬、循環付款；
 - xv. 所有未誌賬 / 取消 / 退款的交易。

24.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現金券 / 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25. 「平均全面理財總值」指於整個曆月的第一日起計至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的平均全面理財總值，而全面理財總值包括：

- 存款(包括港元、人民幣及外幣)；
- 投資產品市值 (包括本地及海外證券、單位信託基金、債券、存款證、股票掛鈎投資、結構投資票據、月供投資計劃 (股票/單位信託基金)及黃金券)；
- 高息投資存款、結構投資存款內的存款額；
- 已動用信貸(按揭及信用卡結欠除外)；
- 具備儲蓄或投資成分的人壽保險[^]；
-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營辦之滙豐強積金結餘
-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管理之滙豐職業退休界定供款計劃結餘

[^]具備儲蓄或投資成分的人壽保險：

- 投資相連壽險計劃包括保險計劃中的現金價值總額；
- 其他人壽保險計劃包括保險計劃中的現金價值總額或已繳總保費，扣除任何已收取的年金金額(如適用)，以較高者為準。

在計算合資格客戶的整體全面理財總值時，合資格客戶的所有個人及聯名戶口的全面理財總值將會一併計算在內。此等個人及聯名戶口的第一戶口持有人的登記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必須相同。由於處理需時，某些投資交易（例如股票、債券、開放式基金及存款證的首次公開認購）及人壽保險結餘或許未能即時計算在全面理財總值之內，以致影響本行紀錄內的全面理財總值。

26.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 Reward+ 成功進行登記。

27. 「Reward+」指 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

28. 「滙豐」、「我們」或「本行」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在香港法律下註冊成立的公司，包括其繼承人和受讓人。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